

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4 日发出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，于 2019 年 6 月 2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 11 名，实际参加会议表决董事 11 名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同意，11 票；反对，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同意李延群先生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，聘任王凤峨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；同意陈爱民先生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、周可为先生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，聘任李瑞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。

（高级管理人员简历附后）

二、通过了《关于参股建设风电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同意，6 票；反对，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关联董事李延群、侯军虎、陈爱民、周可为、李西金回避表决。

（详见临 2019-028 号《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）

三、通过了《关于控股子公司办理抵押贷款的议案》

同意，11 票；反对，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（详见临 2019-029 号《关于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抵押贷款的公告》）

此议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四、通过了《关于全资、控股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的议案》

同意，11 票；反对，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（详见临 2019-030 号《关于全资、控股子公司融资租赁的公告》）

此议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

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

高级管理人员简历：

● 总经理：

王凤峨，男，1963 年出生，硕士研究生学历，高级政工师，中共党员。曾先后任福建省沙溪口水电厂运行分场副主任、检修分场主任、党支部书记、生产副厂长兼总工程师，福建省池潭水电厂厂长、党委委员，福建省金湖水电有限公司总经理兼临时党委书记、总经理兼党委书记、总经理、党委委员，华电福建发电公司政治部主任、直属机关副书记、纪委书记、政治部主任、工会副主席、女工委主任、机关委员会书记、直属机关副书记、纪委书记，福建华电可门发电有限公司党委书记，福建华电电力工程公司总经理、党委书记，华电云南发电有限公司党组成员、党组纪检组组长、工会代主席，贵州乌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、纪委书记、工会代主席，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党组纪检组派驻乌江公司纪检组组长，贵州乌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、纪委书记等职。现任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。

● 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：

李瑞光，男，1967 年出生，大学本科学历，高级经济师，中共党员。曾先后任赤峰热电厂多经总公司办公室主任、综合计划处处长，赤峰热电厂物业公司总经理，中电投东北分公司电源项目发展部部长、驻呼市办主任，白音华金山发电有限公司综合部经理、副总经济师兼综合部经理、二期扩建办主任、副总经理、党委委员、总经理、党委书记及董事长等职。现任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。